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AMSONITE INTERNATIONAL S.A.

新秀麗國際有限公司

13-15 Avenue de la Liberté, L-1931 Luxembourg

R.C.S. LUXEMBOURG: B 159.469

(於盧森堡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1910)

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止期間季度報告

新秀麗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綜合計算的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董事會欣然呈列本集團於 2017 年 9 月 30 日以及截至該日止三個月及九個月期間之未經審核綜合財務及業務回顧連同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及九個月期間之比較數字。本公告乃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IVA 部內幕消息條文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 13.09(2)(a)條而編製。

財務業績摘要				
截至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				
(以百萬美元呈列，每股數據除外)	2017 年	2016 年	增加(減少) 百分比	撇除匯兌影響的 增加(減少)百分比 ⁽¹⁾
銷售淨額	915.6	765.3	19.6%	18.7%
經營溢利	120.7	71.7	68.4%	66.4%
經營溢利(撇除收購相關成本) ⁽²⁾	123.5	106.8	15.7%	14.3%
期內溢利	61.1	35.7	71.1%	68.3%
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	56.6	31.7	78.4%	75.3%
經調整淨收入 ⁽³⁾	65.7	59.1	11.1%	9.4%
經調整 EBITDA ⁽⁴⁾	160.4	135.1	18.7%	17.4%
經調整 EBITDA 利潤率 ⁽⁵⁾	17.5%	17.7%		
每股基本盈利 (以每股美元呈列)	0.040	0.022	81.8%	77.3%
每股攤薄盈利 (以每股美元呈列)	0.039	0.022	77.3%	77.3%
經調整每股基本盈利 ⁽⁶⁾ (以每股美元呈列)	0.046	0.042	9.5%	9.5%
經調整每股攤薄盈利 ⁽⁶⁾ (以每股美元呈列)	0.046	0.042	9.5%	7.1%

財務業績摘要

截至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

(以百萬美元呈列，每股數據除外)	2017 年	2016 年	增加（減少） 百分比	撇除匯兌影響的 增加（減少）百分比 ⁽¹⁾
銷售淨額	2,501.7	1,974.8	26.7%	26.7%
經營溢利	282.8	212.7	32.9%	32.4%
經營溢利（撇除收購相關成本） ⁽²⁾	300.5	254.8	17.9%	17.5%
期內溢利	153.8	128.2	20.0%	19.3%
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	140.0	114.1	22.6%	21.9%
經調整淨收入 ⁽³⁾	165.9	159.4	4.1%	3.5%
經調整 EBITDA ⁽⁴⁾	401.9	325.5	23.5%	23.1%
經調整 EBITDA 利潤率 ⁽⁵⁾	16.1%	16.5%		
每股基本盈利 (以每股美元呈列)	0.099	0.081	22.2%	21.0%
每股攤薄盈利 (以每股美元呈列)	0.098	0.081	21.0%	21.0%
經調整每股基本盈利 ⁽⁶⁾ (以每股美元呈列)	0.117	0.113	3.5%	3.5%
經調整每股攤薄盈利 ⁽⁶⁾ (以每股美元呈列)	0.116	0.113	2.7%	2.7%

註釋

- (1) 按不變匯率基準呈列的業績為非 IFRS 財務計量工具，其乃就本期間以當地貨幣呈列的業績採用去年同期的平均匯率計算所得。
- (2) 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及九個月期間的收購相關成本分別為 2.8 百萬美元及 17.7 百萬美元，而於去年同期則分別為 35.1 百萬美元及 42.0 百萬美元。
- (3) 經調整淨收入為非 IFRS 財務計量工具，其撇除影響期內本集團以美元申報的溢利的多項成本、費用及貸項以及若干其他非現金費用（連同其各自的稅務影響）的影響，本集團相信其有助證券分析員、投資者及其他相關利益團體更全面地了解本集團的相關財務表現。有關本集團期內溢利與經調整淨收入的對賬，請參閱「經調整淨收入」。
- (4) 未計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的經調整盈利（「經調整 EBITDA」）為非 IFRS 財務計量工具，其撇除多項成本、費用及貸項以及若干其他非現金費用的影響，本集團相信其有利於更全面地了解其經營表現及其業務的相關趨勢。有關本集團期內溢利與經調整 EBITDA 的對賬，請參閱「經調整 EBITDA」。
- (5) 經調整 EBITDA 利潤率為非 IFRS 財務計量工具，以經調整 EBITDA 除以銷售淨額計算所得。
- (6) 經調整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均為非 IFRS 財務計量工具，以經調整淨收入除以期內發行在外股份的加權平均數計算所得。

本集團於上文財務摘要一節呈列若干非 IFRS 財務計量工具，乃因上述各財務計量工具提供更多資訊，管理層相信其有利於證券分析員、投資者及其他相關利益團體更全面地了解本集團的經營表現及影響其業務的趨勢。本文所計算的此等非 IFRS 財務計量工具未必可與其他公司所使用類似命名的計量工具進行比較，且不應被視為可與本集團本期間綜合收益表中 IFRS 財務計量工具比較的計量工具。非 IFRS 財務計量工具作為一項分析工具具有其局限性，不應被視為獨立於或代替本集團根據 IFRS 所呈報的財務業績的分析。

綜合收益表（未經審核）

	截至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		截至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	
	2017 年	2016 年	2017 年	2016 年
<i>(以千美元呈列，每股數據除外)</i>				
銷售淨額	915,595	765,267	2,501,717	1,974,754
銷售成本	(392,535)	(345,485)	(1,100,871)	(922,473)
毛利	523,060	419,782	1,400,846	1,052,281
分銷開支	(283,066)	(223,216)	(777,470)	(565,729)
營銷開支	(53,286)	(35,531)	(152,817)	(101,466)
一般及行政開支	(61,772)	(52,057)	(169,534)	(124,099)
其他開支淨額	(4,280)	(37,322)	(18,268)	(48,269)
經營溢利	120,656	71,656	282,757	212,718
財務收入	334	373	1,084	906
財務費用	(27,222)	(19,299)	(67,590)	(33,679)
財務費用淨額	(26,888)	(18,926)	(66,506)	(32,773)
除所得稅前溢利	93,768	52,730	216,251	179,945
所得稅開支	(32,668)	(17,011)	(62,408)	(51,741)
期內溢利	61,100	35,719	153,843	128,204
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	56,590	31,726	139,959	114,130
非控股權益應佔溢利	4,510	3,993	13,884	14,074
期內溢利	61,100	35,719	153,843	128,204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				
<i>(以每股美元呈列)</i>	0.040	0.022	0.099	0.081
每股攤薄盈利				
<i>(以每股美元呈列)</i>	0.039	0.022	0.098	0.081

綜合全面收益表（未經審核）

(以千美元呈列)	截至9月30日止三個月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17年	2016年	2017年	2016年
期內溢利	61,100	35,719	153,843	128,204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其後會或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遠期外匯合約之公允價值變動（除稅後）	(1,760)	(166)	(5,635)	(3,187)
利率掉期之公允價值變動（除稅後）	241	3,270	524	(10,614)
境外業務外幣匯兌收益	11,331	3,506	40,360	16,702
其他全面收益	9,812	6,610	35,249	2,901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70,912	42,329	189,092	131,105
股權持有人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66,075	37,717	173,363	115,787
非控股權益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4,837	4,612	15,729	15,318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70,912	42,329	189,092	131,105

綜合財務狀況表

(未經審核)

(以千美元呈列)	2017年 9月30日	2016年 12月31日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289,109	281,990
商譽	1,362,474	1,238,910
其他無形資產	1,774,180	1,733,061
遞延稅項資產	83,622	56,007
衍生金融工具	16,158	16,149
其他資產及應收款項	38,236	32,926
非流動資產總額	<u>3,563,779</u>	<u>3,359,043</u>
流動資產		
存貨	563,036	421,334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381,142	357,790
預付費用及其他資產	174,382	142,83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07,232	368,540
流動資產總額	<u>1,425,792</u>	<u>1,290,497</u>
資產總額	<u>4,989,571</u>	<u>4,649,540</u>
權益及負債		
權益：		
股本	14,216	14,113
儲備	1,559,607	1,452,941
股權持有人應佔權益總額	<u>1,573,823</u>	<u>1,467,054</u>
非控股權益	35,507	43,933
權益總額	<u>1,609,330</u>	<u>1,510,987</u>
非流動負債		
貸款及借款	1,758,141	1,805,561
僱員福利	24,852	28,680
非控股權益認沽期權	50,402	64,746
遞延稅項負債	470,471	456,540
其他負債	8,511	7,140
非流動負債總額	<u>2,312,377</u>	<u>2,362,667</u>
流動負債		
貸款及借款	102,687	23,994
長期債務的即期部分	69,250	45,813
僱員福利	82,155	78,680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715,243	533,772
即期稅項負債	98,529	93,627
流動負債總額	<u>1,067,864</u>	<u>775,886</u>
負債總額	<u>3,380,241</u>	<u>3,138,553</u>
權益及負債總額	<u>4,989,571</u>	<u>4,649,540</u>
流動資產淨額	<u>357,928</u>	<u>514,611</u>
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	<u>3,921,707</u>	<u>3,873,654</u>

綜合權益變動表（未經審核）

(以千美元呈列，股份數目除外)	儲備								
	股份數目	股本	額外繳入股本	換算儲備	其他儲備	保留盈利	股權持有人應佔權益總額	非控股權益	權益總額
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									
於 2016 年 7 月 1 日的結餘	1,410,667,493	14,107	973,895	(58,990)	(64,462)	489,280	1,353,830	42,646	1,396,476
期內溢利	—	—	—	—	—	31,726	31,726	3,993	35,719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遠期外匯合約之公允價值變動（除稅後）	—	—	—	—	(164)	—	(164)	(2)	(166)
利率掉期之公允價值變動（除稅後）	—	—	—	—	3,270	—	3,270	—	3,270
外幣匯兌收益	—	—	—	2,885	—	—	2,885	621	3,506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2,885	3,106	31,726	37,717	4,612	42,329
直接計入權益的與擁有人的交易：									
認沽期權公允價值變動	—	—	—	—	—	267	267	—	267
以股份支付的薪酬開支	—	—	—	—	4,742	—	4,742	—	4,742
行使購股權	250,726	2	897	—	(253)	—	646	—	646
已付非控股權益股息	—	—	—	—	—	—	—	(3,589)	(3,589)
於 2016 年 9 月 30 日的結餘	1,410,918,219	14,109	974,792	(56,105)	(56,867)	521,273	1,397,202	43,669	1,440,871

(以千美元呈列，股份數目除外)	儲備								
	股份數目	股本	額外繳入股本	換算儲備	其他儲備	保留盈利	股權持有人應佔權益總額	非控股權益	權益總額
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									
於 2017 年 7 月 1 日的結餘	1,417,956,305	14,180	999,757	(66,874)	51,744	504,528	1,503,335	38,816	1,542,151
期內溢利	—	—	—	—	—	56,590	56,590	4,510	61,100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遠期外匯合約之公允價值變動（除稅後）	—	—	—	—	(1,762)	—	(1,762)	2	(1,760)
利率掉期之公允價值變動（除稅後）	—	—	—	—	241	—	241	—	241
外幣匯兌收益	—	—	—	11,006	—	—	11,006	325	11,331
期內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	—	—	11,006	(1,521)	56,590	66,075	4,837	70,912
直接計入權益的與擁有人的交易：									
認沽期權公允價值變動	—	—	—	—	—	(220)	(220)	—	(220)
以股份支付的薪酬開支	—	—	—	—	6,289	—	6,289	—	6,289
行使購股權	3,575,916	36	13,723	—	(3,672)	—	10,087	—	10,087
收購非控股權益	—	—	—	(497)	—	(11,246)	(11,743)	(4,908)	(16,651)
已付非控股權益股息	—	—	—	—	—	—	—	(3,238)	(3,238)
於 2017 年 9 月 30 日的結餘	1,421,532,221	14,216	1,013,480	(56,365)	52,840	549,652	1,573,823	35,507	1,609,330

綜合權益變動表（未經審核）（續）

	儲備								
	股份數目	股本	額外繳入股本	換算儲備	其他儲備	保留盈利	股權持有人應佔權益總額	非控股權益	權益總額
<i>(以千美元呈列，股份數目除外)</i>									
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									
於 2016 年 1 月 1 日的結餘	1,409,833,525	14,098	971,221	(71,543)	(53,068)	498,846	1,359,554	39,832	1,399,386
期內溢利	—	—	—	—	—	114,130	114,130	14,074	128,204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遠期外匯合約之公允價值變動（除稅後）	—	—	—	—	(3,167)	—	(3,167)	(20)	(3,187)
利率掉期之公允價值變動（除稅後）	—	—	—	—	(10,614)	—	(10,614)	—	(10,614)
外幣匯兌收益	—	—	—	15,438	—	—	15,438	1,264	16,702
期內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	—	—	15,438	(13,781)	114,130	115,787	15,318	131,105
直接計入權益的與擁有人的交易：									
認沽期權公允價值變動	—	—	—	—	—	1,297	1,297	—	1,297
向股權持有人作出之現金分派	—	—	—	—	—	(93,000)	(93,000)	—	(93,000)
以股份支付的薪酬開支	—	—	—	—	11,012	—	11,012	—	11,012
行使購股權	1,084,694	11	3,571	—	(1,030)	—	2,552	—	2,552
已付非控股權益股息	—	—	—	—	—	—	—	(11,481)	(11,481)
於 2016 年 9 月 30 日的結餘	1,410,918,219	14,109	974,792	(56,105)	(56,867)	521,273	1,397,202	43,669	1,440,871

	儲備								
	股份數目	股本	額外繳入股本	換算儲備	其他儲備	保留盈利	股權持有人應佔權益總額	非控股權益	權益總額
<i>(以千美元呈列，股份數目除外)</i>									
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									
於 2017 年 1 月 1 日的結餘	1,411,288,901	14,113	976,051	(94,378)	51,300	519,968	1,467,054	43,933	1,510,987
期內溢利	—	—	—	—	—	139,959	139,959	13,884	153,843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遠期外匯合約之公允價值變動（除稅後）	—	—	—	—	(5,630)	—	(5,630)	(5)	(5,635)
利率掉期之公允價值變動（除稅後）	—	—	—	—	524	—	524	—	524
外幣匯兌收益	—	—	—	38,510	—	—	38,510	1,850	40,360
期內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	—	—	38,510	(5,106)	139,959	173,363	15,729	189,092
直接計入權益的與擁有人的交易：									
認沽期權公允價值變動	—	—	—	—	—	(2,029)	(2,029)	—	(2,029)
向股權持有人作出之現金分派	—	—	—	—	—	(97,000)	(97,000)	—	(97,000)
以股份支付的薪酬開支	—	—	—	—	14,615	—	14,615	—	14,615
未行使購股權之稅務影響	—	—	—	—	2,261	—	2,261	—	2,261
行使購股權	10,243,320	103	37,429	—	(10,230)	—	27,302	—	27,302
收購非控股權益	—	—	—	(497)	—	(11,246)	(11,743)	(4,908)	(16,651)
已付非控股權益股息	—	—	—	—	—	—	—	(19,247)	(19,247)
於 2017 年 9 月 30 日的結餘	1,421,532,221	14,216	1,013,480	(56,365)	52,840	549,652	1,573,823	35,507	1,609,330

綜合現金流量表（未經審核）

(以千美元呈列)	截至9月30日止三個月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17年	2016年	2017年	2016年
經營活動之現金流量：				
期內溢利	61,100	35,719	153,843	128,204
作出調整以將溢利與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進行對賬：				
折舊	21,397	18,243	62,910	44,715
無形資產攤銷	7,800	3,213	23,336	8,841
美國定額福利退休金計劃的結算	—	—	(7,310)	—
認沽期權公允價值變動	1,865	(4)	(1,168)	5,562
以股份支付的非現金薪酬	6,289	4,742	14,615	11,012
金融負債的利息開支	20,242	17,942	60,164	22,761
所得稅開支	32,668	17,011	62,408	51,741
	151,361	96,866	368,798	272,836
經營資產及負債變動（撇除業務合併中之已分配收購價）：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2,945)	20,985	(13,625)	(25,303)
存貨	(72,522)	17,926	(107,000)	(14,025)
其他流動資產	(14,630)	(216)	(15,963)	(4,966)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56,279	(57,072)	127,106	(29,417)
其他資產及負債，淨額	(5,549)	(1,654)	(5,191)	(6,208)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	111,994	76,835	354,125	192,917
已付利息	(16,613)	(9,838)	(49,734)	(10,420)
已付所得稅	(21,168)	(19,678)	(77,383)	(54,062)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74,213	47,319	227,008	128,435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23,642)	(16,879)	(55,998)	(42,764)
其他無形資產添置	(2,849)	(1,115)	(8,015)	(5,029)
收購業務（扣除收購的現金）	—	(1,685,284)	(169,832)	(1,685,284)
其他所得款項（用途）	235	(250)	675	1,508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26,256)	(1,703,528)	(233,170)	(1,731,569)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發行優先信貸融通所得款項	—	1,925,000	—	1,925,000
支付長期債務的即期部分	(9,500)	—	(28,500)	—
流動貸款及借款所得款項（付款），淨額	1,709	(66,991)	71,363	(24,296)
收購非控股權益	(31,856)	—	(31,856)	—
支付遞延融資成本	—	(65,143)	(5,371)	(69,460)
行使購股權所得款項	13,759	899	37,532	3,582
向股權持有人作出之現金分派	(97,000)	(93,000)	(97,000)	(93,000)
向非控股權益支付股息	(3,238)	(3,589)	(19,247)	(11,481)
融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126,126)	1,697,176	(73,079)	1,730,34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減少）增加淨額	(78,169)	40,967	(79,241)	127,211
於期初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77,841	272,915	368,540	180,803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影響	7,560	(156)	17,933	5,712
於期末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07,232	313,726	307,232	313,726

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

銷售淨額

撇除匯兌影響，本集團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的銷售淨額較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增長 142.9 百萬美元或 18.7%。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以美元申報的銷售淨額增長 150.3 百萬美元或 19.6%至 915.6 百萬美元。撇除 Tumi 業務應佔的銷售淨額，按不變匯率基準計算，銷售淨額增長 74.0 百萬美元或 11.0%，而以美元申報的銷售淨額則增長 81.4 百萬美元或 12.1%。進一步撇除來自 eBags 的貢獻，按不變匯率基準計算，銷售淨額增長 33.1 百萬美元或 4.9%，以美元申報的銷售淨額則增長 40.5 百萬美元或 6.0%。

直接面向消費者的銷售淨額總額按不變匯率基準計算增長 105.6 百萬美元或 49.3%，而以美元申報的銷售淨額自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的 214.3 百萬美元（佔銷售淨額的 28.0%）增長 109.0 百萬美元或 50.9%至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的 323.3 百萬美元（佔銷售淨額的 35.3%）。撇除 Tumi 業務應佔的銷售淨額，直接面向消費者的銷售淨額總額按不變匯率基準計算增長 58.9 百萬美元或 36.1%，而以美元申報的銷售淨額則增長 61.9 百萬美元或 38.0%。進一步撇除來自 eBags 的貢獻，直接面向消費者的銷售淨額總額按不變匯率基準計算增長 16.2 百萬美元或 10.0%，而以美元申報的銷售淨額則增長 19.3 百萬美元或 11.8%。按同店不變匯率基準計算，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的零售銷售淨額較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增長 2.6%。本集團的同店分析包括於有關財務期間完結前已營業最少 12 個月的現有自營零售店（包括自 2016 年 8 月 1 日起同期的 Tumi 零售店）。

直接面向消費者的電子商貿銷售淨額總額（包括透過於 2017 年 5 月 5 日收購的 eBags 錄得的銷售淨額 42.7 百萬美元）按不變匯率基準計算增長 52.9 百萬美元或 169.8%，而以美元申報的銷售淨額自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的 31.1 百萬美元（佔銷售淨額的 4.1%）增長 53.2 百萬美元或 170.8%至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的 84.3 百萬美元（佔銷售淨額的 9.2%）。撇除 Tumi 業務應佔的銷售淨額，本集團直接面向消費者的電子商貿業務中的銷售淨額按不變匯率基準計算增長 47.9 百萬美元或 184.2%，而按美元申報基準計算則增長 48.2 百萬美元或 185.3%。進一步撇除來自 eBags 的貢獻，直接面向消費者的電子商貿銷售淨額總額按不變匯率基準計算增長 5.3 百萬美元或 20.2%，而以美元申報的銷售淨額則增長 5.5 百萬美元或 21.3%。

非旅遊類別的銷售淨額總額按不變匯率基準計算增長 81.9 百萬美元或 29.4%，而以美元申報的銷售淨額自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的 278.5 百萬美元（佔銷售淨額的 36.4%）增長 83.8 百萬美元或 30.1%至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的 362.4 百萬美元（佔銷售淨額的 39.6%）。撇除 Tumi 業務應佔的銷售淨額，受新增 eBags 帶動，非旅遊類別的銷售淨額總額按不變匯率基準計算增長 39.0 百萬美元或 17.6%，而以美元申報的銷售淨額則增長 41.0 百萬美元或 18.5%。

按地區劃分的銷售淨額

按不變匯率基準計算，按地區劃分的表現如下：

- 北美洲－銷售淨額增長 86.7 百萬美元或 31.1%；
- 亞洲－銷售淨額增長 28.6 百萬美元或 10.1%；
- 歐洲－銷售淨額增長 20.3 百萬美元或 11.8%；及
- 拉丁美洲－銷售淨額增長 6.8 百萬美元或 22.4%。

撇除 Tumi 業務應佔的金額，按不變匯率基準計算，按地區劃分的表現如下：

- 北美洲－銷售淨額增長 47.7 百萬美元或 21.7%（進一步撇除來自 eBags 的貢獻，則增長 6.8 百萬美元或 3.1%）；
- 亞洲－銷售淨額增長 8.4 百萬美元或 3.3%；
- 歐洲－銷售淨額增長 11.0 百萬美元或 6.8%；及
- 拉丁美洲－銷售淨額增長 6.8 百萬美元或 22.4%。

下表載列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及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按地區劃分的銷售淨額明細，以絕對值及佔銷售淨額總額百分比列賬。

	截至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					
	2017 年		2016 年		2017 年與 2016 年比較	
	千美元	銷售淨額 百分比	千美元	銷售淨額 百分比	增加 (減少) 百分比	撇除匯兌影響的 增加(減少) 百分比 ⁽²⁾
按地區劃分的銷售淨額 ⁽¹⁾ ：						
北美洲	365,983	40.0%	278,658	36.4%	31.3%	31.1%
亞洲	308,424	33.7%	282,490	36.9%	9.2%	10.1%
歐洲	200,607	21.9%	171,828	22.5%	16.7%	11.8%
拉丁美洲	38,328	4.2%	30,475	4.0%	25.8%	22.4%
企業	2,253	0.2%	1,816	0.2%	24.1%	24.1%
銷售淨額	915,595	100.0%	765,267	100.0%	19.6%	18.7%

註釋

- (1) 本集團銷售淨額的地域位置分佈反映出出售產品的國家，並不一定為終端消費者實際所在的國家。
- (2) 按不變匯率基準呈列的業績為非 IFRS 財務計量工具，其乃就本期間以當地貨幣呈列的業績採用去年同期的平均匯率計算所得。

北美洲

撇除匯兌影響，本集團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在北美洲的銷售淨額較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增長 86.7 百萬美元或 31.1%。以美元申報的北美洲地區銷售淨額則增長 87.3 百萬美元或 31.3%。撇除 Tumi 業務應佔的銷售淨額，按不變匯率基準計算，北美洲的銷售淨額按年增長 47.7 百萬美元或 21.7%，而以美元申報的銷售淨額則按年增長 48.2 百萬美元或 21.9%，乃由於新增 eBags 及新秀丽、American Tourister、Hartmann、Gregory 及 Speck 品牌的增長所致，部分被 High Sierra 品牌的銷售淨額減少所抵銷。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透過 eBags（於 2017 年 5 月 5 日被收購）所錄得的銷售淨額達 42.7 百萬美元。撇除 Tumi 業務應佔的銷售淨額及 eBags 的貢獻，按不變匯率基準計算，北美洲的銷售淨額增長 6.8 百萬美元或 3.1%，而以美元申報的銷售淨額則增長 7.2 百萬美元或 3.3%。

撇除匯兌影響，新秀丽品牌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在北美洲的銷售淨額較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增長 6.0 百萬美元或 4.6%。新秀丽品牌在北美洲以美元申報的銷售淨額增長 6.4 百萬美元或 4.9%。撇除匯兌影響，American Tourister 品牌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在北美洲的銷售淨額增長 1.9 百萬美元或 9.0%，而以美元申報的銷售淨額則增長 1.9 百萬美元或 9.2%。受到營銷投資增加的支持，American Tourister 品牌在北美洲地區表現受惠於新產品推出初步獲客戶正面反饋。於 2016 年 8 月 1 日所收購的 Tumi 品牌於 2017 年 8 月及 9 月期間於北美洲的銷售淨額為 68.1 百萬美元，而於 2016 年 8 月及 9 月期間則錄得 58.7 百萬美元，按不變匯率基準計算增長 9.2 百萬美元或 15.7%，而以美元申報基準計算則增長 9.4 百萬美元或 16.0%。Tumi 品牌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於北美洲的銷售淨額為 99.4 百萬美元。按不變匯率基準計算及以美元申報基準計算，Speck 品牌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在北美洲的銷售淨額為 46.6 百萬美元，較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的 45.3 百萬美元增長 1.3 百萬美元或 3.0%。撇除匯兌影響，High Sierra 品牌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在北美洲的銷售淨額下跌 2.5 百萬美元或 18.7%，以美元申報的銷售淨額則下跌 2.5 百萬美元或 18.5%，乃由於企業對企業銷售額下跌以及向電子商貿零售商付運開學產品的時間所致。按同店不變匯率基準計算，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於北美洲的零售渠道銷售淨額與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持平。

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以美元申報的美國銷售淨額按年增長 83.9 百萬美元或 31.6%，乃受 Tumi 業務整個季度的影響、收購 eBags 及內部增長所帶動。撇除在美國 Tumi 業務應佔的銷售淨額，以美元申報的美國銷售淨額增長 47.2 百萬美元或 22.6%，乃主要受收購 eBags 所帶動。撇除匯兌影響，加拿大銷售淨額按年增長 2.8 百萬美元或 20.8%，乃主要由於新增 Tumi 業務所致。撇除 Tumi 業務應佔的銷售淨額，按不變匯率基準計算，加拿大的銷售淨額增長 0.5 百萬美元或 4.4%，以美元申報的銷售淨額則增長 0.9 百萬美元或 8.6%。

亞洲

撇除匯兌影響，本集團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在亞洲的銷售淨額較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增長 28.6 百萬美元或 10.1%。以美元申報的區內銷售淨額則增長 25.9 百萬美元或 9.2%。撇除 Tumi 業務應佔的銷售淨額，按不變匯率基準計算，亞洲的銷售淨額增長 8.4 百萬美元或 3.3%，而以美元申報的銷售淨額則增長 6.8 百萬美元或 2.6%。此按不變匯率基準計算的銷售淨額增長主要受 *Kamiliant*、*American Tourister*、*Gregory*、*Lipault* 及 *Hartmann* 品牌的銷售淨額增長所帶動，部分被 *新秀丽* 品牌的銷售淨額輕微下跌所抵銷。

按不變匯率基準計算，*新秀丽* 品牌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的銷售淨額按年下跌 1.3 百萬美元或 0.9%，以美元申報的銷售淨額則按年下跌 2.7 百萬美元或 1.9%，乃由於印度及南韓的銷售淨額下跌，部分被亞洲其他國家的增長抵銷所致。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高性價比入門品牌 *Kamiliant* 按不變匯率基準計算的銷售淨額按年增長 3.6 百萬美元或 61.4%，以美元申報的銷售淨額按年則增長 3.7 百萬美元或 62.3%。撇除匯兌影響，*American Tourister* 品牌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於亞洲的銷售淨額較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增長 3.2 百萬美元或 3.4%，以美元申報的銷售淨額則增長 3.6 百萬美元或 3.8%。於 2016 年 8 月 1 日所收購的 *Tumi* 品牌於 2017 年 8 月及 9 月期間的銷售淨額為 28.4 百萬美元，而於 2016 年 8 月及 9 月期間則錄得 24.8 百萬美元，按不變匯率基準計算增長 4.2 百萬美元或 17.1%，而以美元申報基準計算則增長 3.6 百萬美元或 14.4%。*Tumi* 品牌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於亞洲的銷售淨額為 44.0 百萬美元。按同店不變匯率基準計算，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亞洲的零售渠道銷售淨額較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增長 1.8%。撇除香港（包括澳門）及南韓，按不變匯率基準計算，同店銷售淨額按年增長 9.3%。

於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Tumi* 業務於亞洲區內應佔的銷售淨額於日本、南韓（本集團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起收回 *Tumi* 品牌於當地的分銷業務的直接控制權）、香港、澳門及中國（本集團自 2017 年 4 月 1 日起收回 *Tumi* 品牌於當地的分銷業務的直接控制權）以及印尼及泰國（本集團自 2017 年 5 月 1 日起收回於當地的分銷業務的直接控制權）錄得。於香港錄得的銷售淨額亦包括向位於亞洲區多個國家的 *Tumi* 品牌第三方分銷商所作出的銷售，惟日本、南韓、香港、澳門、中國、印尼及泰國（本集團於該等市場直接控制 *Tumi* 品牌的分銷業務）除外（自收回分銷業務的直接控制權的各自日期起計）。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日本錄得按不變匯率基準計算的強勁增長，較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增長 21.8%。撇除 *Tumi* 業務應佔的銷售淨額，按不變匯率基準計算，日本的銷售淨額增長 12.4%，而以美元申報基準計算的銷售淨額則按年增長 4.1%。撇除匯兌影響，中國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的銷售淨額較去年同期增長 10.4%。撇除 *Tumi* 業務應佔的銷售淨額，按不變匯率基準計算，中國的銷售淨額增長 5.8%，而以美元申報基準計算的銷售淨額則按年增長 5.4%。

按不變匯率基準計算，南韓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的銷售淨額較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增長 16.3%。撇除 *Tumi* 業務應佔的銷售淨額，由於到訪購物的中國遊客減少及消費意欲疲弱，南韓的銷售淨額按不變匯率基準計算下跌 2.6%，而按美元申報基準計算的銷售淨額則按年下跌 3.6%。按不變匯率基準計算，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印度的銷售淨額較去年同期下跌 5.6%。印度業務因印度政府於 2017 年第三季度推出全新的商品及服務稅而受到短暫影響。按不變匯率基準計算，香港的銷售淨額（香港錄得的銷售淨額包括於澳門錄得的銷售淨額）按年下跌 5.3%。撇除 *Tumi* 業務應佔的銷售淨額，香港按不變匯率基準計算的銷售淨額下跌 1.5 百萬美元或 8.1%，而按美元申報基準計算的銷售淨額則下跌 1.6 百萬美元或 8.7%，主要受到訪購物的中國內地旅客減少所影響。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澳洲錄得按不變匯率基準計算的強勁增長，較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增長 10.2%。

歐洲

撇除匯兌影響，本集團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在歐洲的銷售淨額較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增長 20.3 百萬美元或 11.8%。以美元申報的區內銷售淨額則增長 28.8 百萬美元或 16.7%。撇除 Tumi 業務應佔的銷售淨額，按不變匯率基準計算，歐洲的銷售淨額增長 11.0 百萬美元或 6.8%，而以美元申報的銷售淨額則增長 18.6 百萬美元或 11.5%。

撇除匯兌影響，*新秀麗*品牌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在歐洲的銷售淨額較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增長 5.5 百萬美元或 4.4%。*新秀麗*品牌在歐洲以美元申報的銷售淨額則增長 11.0 百萬美元或 8.8%。由於本集團持續專注於推動該品牌於歐洲的增長並發展其業務，撇除匯兌影響，*American Tourister* 品牌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在歐洲的銷售淨額按年增長 5.7 百萬美元或 28.3%，而以美元申報的銷售淨額則增長 7.0 百萬美元或 34.4%。於 2016 年 8 月 1 日所收購的 *Tumi* 品牌於 2017 年 8 月及 9 月的銷售淨額為 15.1 百萬美元，而於 2016 年 8 月及 9 月則為 10.4 百萬美元，按不變匯率基準計算增長 3.9 百萬美元或 37.6%，而以美元申報基準計算則增長 4.6 百萬美元或 44.7%。*Tumi* 品牌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於歐洲的銷售淨額為 23.6 百萬美元。按同店不變匯率基準計算，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歐洲的零售渠道銷售淨額較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增長 4.8%。

按不變匯率基準計算，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歐洲區內幾乎所有國家均較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錄得銷售淨額增長，最為突出的是西班牙(+11.2%)、意大利(+9.7%)及法國(+5.8%)，而英國(+0.1%)則錄得輕微增長（英國錄得的銷售淨額包括於愛爾蘭錄得的銷售淨額）。於德國的銷售淨額包括 *Tumi* 品牌自 2016 年 8 月 1 日（收購日期）至 2017 年 4 月 30 日止於歐洲地區的全部批發及電子商貿銷售額。自 2017 年 5 月 1 日起，*Tumi* 品牌於歐洲透過批發渠道的銷售額改為於比利時確認，而 *Tumi* 品牌於德國境內透過零售渠道的銷售額以及該品牌於歐洲地區的所有全部電子商貿銷售額則繼續於德國確認。撇除 *Tumi* 業務應佔的銷售淨額，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區內國家較去年同期錄得以下按不變匯率基準計算的銷售淨額增長：西班牙(+7.8%)、意大利(+8.3%)、法國(+0.5%)及德國(+3.9%)，德國增長放緩乃由於 2016 年第三季度的一次性企業與企業間銷售於 2017 年第三季度不復再現所致。英國(-8.3%)按年下跌乃由於與英國脫歐有關的不明朗因素使該國的消費意欲受到負面影響。按美元申報銷售淨額基準計算，撇除 *Tumi* 業務應佔的銷售淨額，此等國家較去年同期錄得以下銷售淨額增長：西班牙(+13.8%)、意大利(+14.2%)、法國(+5.8%)及德國(+9.7%)，部分被英國(-8.6%)的銷售淨額下跌所抵銷。本集團繼續於俄羅斯(+21.1%)及土耳其(+58.2%)錄得按不變匯率基準計算的銷售淨額按年增長。

拉丁美洲

撇除匯兌影響，本集團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在拉丁美洲的銷售淨額較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增長 6.8 百萬美元或 22.4%。以美元申報的區內銷售淨額則增長 7.9 百萬美元或 25.8%。

撇除匯兌影響，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新秀麗*品牌於拉丁美洲的銷售淨額較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增長 3.2 百萬美元或 21.6%，以美元申報的銷售淨額則增長 3.6 百萬美元或 24.1%。因本集團於拉丁美洲持續擴展 *American Tourister* 品牌的地域分銷，故按不變匯率基準計算，該品牌的銷售淨額增長 1.9 百萬美元或 58.6%，而以美元申報的銷售淨額則增長 2.1 百萬美元或 64.6%。撇除匯兌影響，本地品牌 *Saxoline* 及 *Xtrem* 的銷售淨額分別按年增長 18.4%及 15.3%，而以美元申報的銷售淨額則分別增長 22.2%及 19.0%。按同店不變匯率基準計算，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於拉丁美洲的零售渠道銷售淨額較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增長 9.0%。

撇除匯兌影響，智利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的銷售淨額較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增長 1.4 百萬美元或 12.2%，以美元申報的智利銷售淨額則增長 1.8 百萬美元或 15.9%，主要受本地品牌 *Saxoline* 及 *Xtrem*，以及 *新秀麗*品牌銷售淨額增長所帶動。撇除匯兌影響，墨西哥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的銷售淨額較去年同期增長 1.9 百萬美元或 17.7%，以美元申報的墨西哥銷售淨額則增長 2.5 百萬美元或 22.8%，主要受 *新秀麗*、*American Tourister* 及 *Xtrem* 品牌所帶動。儘管 2017 年 9 月墨西哥城地震造成負面影響，墨西哥的銷售淨額仍然錄得強勁增長。受零售業務持續擴張所帶動，按不變匯率基準計算，巴西銷售淨額增長 1.7 百萬美元或 44.8%，而以美元申報的銷售淨額則增長 1.8 百萬美元或 47.6%。鑑於本集團以往於巴西的市場份額偏低，故本集團繼續於該國進行投資，以推動未來銷售淨額增長及增加市場份額。

按品牌劃分的銷售淨額

下表載列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及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按品牌劃分的銷售淨額明細，以絕對值及佔銷售淨額總額百分比列賬。

	截至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					
	2017 年		2016 年		2017 年與 2016 年比較	
	千美元	銷售淨額 百分比	千美元	銷售淨額 百分比	增加 (減少) 百分比	撇除匯兌影響的 增加(減少) 百分比 ⁽⁵⁾
按品牌劃分的銷售淨額：						
新秀丽	430,425	47.0%	412,031	53.8%	4.5 %	3.3 %
Tumi	167,068 ⁽¹⁾	18.2%	93,953 ⁽²⁾	12.3%	77.8 %	77.7 %
American Tourister	151,970	16.6%	137,405	18.0%	10.6 %	9.3 %
Speck	46,630	5.1%	45,327	5.9%	2.9 %	2.9 %
Gregory	15,061	1.6%	12,982	1.7%	16.0 %	19.7 %
High Sierra	13,933	1.5%	17,105	2.2%	(18.5)%	(18.9)%
Kamilant	9,590	1.0%	5,903	0.8%	62.5 %	61.5 %
Lipault	8,625	0.9%	8,120	1.1%	6.2 %	4.0 %
Hartmann	8,051	0.9%	6,766	0.9%	19.0 %	19.6 %
其他 ⁽⁴⁾	64,242	7.2%	25,675 ⁽³⁾	3.3%	150.2 %	147.4 %
銷售淨額	915,595	100.0%	765,267	100.0%	19.6 %	18.7 %

註釋

(1) 包括透過Rolling Luggage及其他新秀丽旗下多品牌店舖及電子商貿網站銷售Tumi產品所錄得的銷售淨額4.5百萬美元。

(2) Tumi品牌於2016年的銷售淨額包括收購事項於2016年8月1日完成後確認的金額。

(3) 包括透過Rolling Luggage及其他新秀丽旗下多品牌店舖銷售Tumi產品所錄得的銷售淨額1.9百萬美元。

(4) 其他包括Saxoline、Xtrem、Secret及eBags等本集團若干其他自有品牌，以及透過Rolling Luggage及Chic Accent零售店以及eBags網站出售的第三方品牌。

(5) 按不變匯率基準呈列的業績為非IFRS財務計量工具，其乃就本期間以當地貨幣呈列的業績採用去年同期的平均匯率計算所得。

撇除匯兌影響，新秀丽品牌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的銷售淨額較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增長 13.5 百萬美元或 3.3%，北美洲(+4.6%)、歐洲(+4.4%)及拉丁美洲(+21.6%)地區所錄得按不變匯率基準計算的銷售淨額增長，部分被亞洲輕微下跌(-0.9%)所抵銷。以美元申報的新秀丽品牌銷售淨額按年增長 18.4 百萬美元或 4.5%，北美洲(+4.9%)、歐洲(+8.8%)及拉丁美洲(+24.1%)地區所錄得以美元申報的銷售淨額增長，部分被亞洲下跌(-1.9%)所抵銷。新秀丽於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佔本集團銷售淨額 47.0%，而於去年同期則為 53.8%，反映新增於 2016 年 8 月 1 日所收購的 Tumi 品牌，以及本集團其他品牌的貢獻增加，令本集團的品牌組合持續多元化發展。

撇除匯兌影響，American Tourister 品牌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的銷售淨額較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增長 12.7 百萬美元或 9.3%。American Tourister 品牌以美元申報的銷售淨額則按年增長 14.6 百萬美元或 10.6%，而該品牌於所有地區均錄得以美元申報的銷售淨額增長：北美洲(+9.2%)、亞洲(+3.8%)、歐洲(+34.4%)及拉丁美洲(+64.6%)。

於 2016 年 8 月 1 日所收購的 Tumi 品牌於 2017 年 8 月及 9 月的銷售淨額為 111.6 百萬美元，而於 2016 年 8 月及 9 月則錄得銷售淨額 94.0 百萬美元，按不變匯率基準計算增長 17.4 百萬美元或 18.5%，而以美元申報基準計算則增長 17.6 百萬美元或 18.8%。Tumi 品牌於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的銷售淨額為 167.1 百萬美元。

撇除匯兌影響，Speck 品牌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的銷售淨額較去年同期增長 1.3 百萬美元或 2.9%。本公司於今年 4 月宣佈在其顧問的協助下正在對 Speculative Product Design LLC (「Speck」) 進行策略評估。有關評估現已完成，且本集團確定，目前尚保留 Speck 於本集團品牌組合中將更能充分實現其價值。

按不變匯率基準計算，*High Sierra* 品牌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的銷售淨額較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下跌 3.2 百萬美元或 18.9%，此乃受本集團決定在美國以外的若干市場致力銷售旗下其他品牌背包所影響。撇除匯兌影響，*Gregory* 品牌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的銷售淨額較去年同期增長 2.6 百萬美元或 19.7%，並於北美洲錄得雙位數字的銷售淨額增長。受進一步於亞洲的地域擴展所帶動，按不變匯率基準計算，*Lipault* 品牌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的銷售淨額較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增長 0.3 百萬美元或 4.0%。撇除匯兌影響，*Hartmann* 品牌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的銷售淨額較去年同期增長 1.3 百萬美元或 19.6%，乃受該品牌在北美洲的增長及亞洲的業務擴張所帶動。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高性價比入門品牌 *Kamiliant* 錄得以美元申報的銷售淨額 9.6 百萬美元，而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則為 5.9 百萬美元。

毛利

毛利由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的 419.8 百萬美元增長 103.3 百萬美元或 24.6% 至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的 523.1 百萬美元。毛利率由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的 54.9% 上升至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的 57.1%。

毛利率上升部分由於 *Tumi*（其利潤率較高）收購事項的正面影響所致。撇除 *Tumi* 業務的應佔金額，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毛利增長 50.4 百萬美元或 14.0% 至 410.9 百萬美元，而毛利率則由去年同期的 53.7% 上升至 54.6%，主要由於直接面向消費者渠道佔銷售淨額比重上升所致。

分銷開支

分銷開支由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的 223.2 百萬美元（佔銷售淨額 29.2%）增加 59.8 百萬美元或 26.8% 至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的 283.1 百萬美元（佔銷售淨額 30.9%）。分銷開支增加乃主要由於 *Tumi* 收購事項及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的銷量增加所致。分銷開支佔銷售淨額百分比按年上升，主要由於 *Tumi*（因其直接面向消費者銷售額佔比較高以致其分銷開支比率亦較高）收購事項所致。本集團於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錄得的攤銷費用較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亦增加 4.6 百萬美元，主要與就 *Tumi* 收購事項所確認的客戶關係無形資產相關。撇除 *Tumi* 業務的應佔金額，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的分銷開支佔銷售淨額百分比為 28.3%，而去年同期則為 28.2%，乃由於本集團致力擴張直接面向消費者分銷渠道令固定成本輕微提高所致。

營銷開支

本集團在營銷方面的開支由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的 35.5 百萬美元增加 17.8 百萬美元或 50.0% 至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的 53.3 百萬美元。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的營銷開支佔銷售淨額百分比由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的 4.6% 增加 120 個基點至 5.8%。撇除 *Tumi* 業務的應佔金額，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的營銷開支佔銷售淨額百分比由去年同期的 4.4% 增加 110 個基點至 5.5%。本集團繼續投放資源於具針對性及重點的廣告宣傳及推廣活動。本集團相信其銷售淨額的增長印證其廣告宣傳活動的成功，並將繼續透過重點營銷活動提升品牌及產品知名度以及推動額外銷售淨額增長。

一般及行政開支

一般及行政開支由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的 52.1 百萬美元（佔銷售淨額 6.8%）增加 9.7 百萬美元或 18.7% 至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的 61.8 百萬美元（佔銷售淨額 6.7%）。撇除 *Tumi* 業務的應佔金額，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的一般及行政開支佔銷售淨額百分比為 6.7%，而去年同期則為 7.0%。一般及行政開支佔銷售淨額百分比下降乃由於本集團嚴格控制其固定成本，並憑藉銷售增長發揮其槓桿作用所致。

其他開支淨額

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及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本集團分別錄得其他開支淨額 4.3 百萬美元及 37.3 百萬美元。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的其他開支淨額主要包括收購相關成本合共 2.8 百萬美元，與已完成及擬進行的收購事項產生的成本相關。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的其他開支淨額包括收購相關成本 35.1 百萬美元，用於與於 2016 年 8 月 1 日完成的 Tumi 收購事項相關的盡職審查的成本、專業及法律費用、遣散及整合成本。

經營溢利

按不變匯率基準計算，本集團於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的經營溢利較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增長 47.6 百萬美元或 66.4%。由於上述因素，故以美元申報的經營溢利由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的 71.7 百萬美元增長 49.0 百萬美元或 68.4%至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的 120.7 百萬美元。

財務費用淨額

財務費用淨額由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的 18.9 百萬美元增加 8.0 百萬美元或 42.1%至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的 26.9 百萬美元。此增幅乃因外匯虧損按年增加 4.0 百萬美元、主要與優先信貸融通（載述於下文負債一節）相關的利息開支增加 2.3 百萬美元，以及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就與若干非控股權益持有人的協議相關的認沽期權之公允價值變動確認的開支較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增加 1.9 百萬美元所致。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及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利息開支分別包括遞延融資成本攤銷 3.3 百萬美元及 2.1 百萬美元。

下表載列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及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的財務費用明細。

(以千美元呈列)	截至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	
	2017 年	2016 年
於收入或虧損中確認：		
銀行存款的利息收入	334	373
財務收入總額	334	373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的利息開支	(20,242)	(17,942)
認沽期權公允價值變動	(1,865)	4
外匯虧損淨額	(4,228)	(254)
其他財務費用	(887)	(1,107)
財務費用總額	(27,222)	(19,299)
於損益中確認的財務費用淨額	(26,888)	(18,926)

所得稅開支

以美元申報的所得稅開支由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的 17.0 百萬美元增加 15.7 百萬美元或 92.0%至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的 32.7 百萬美元。

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及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本集團業務的綜合申報實際稅率分別為 34.8%及 32.3%。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的實際稅率為 28.9%。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的實際稅率高於 2017 年上半年(24.3%)及九個月期間呈報的稅率，乃由於上半年錄得的來自以股份支付的薪酬的酌情稅項抵免並未反映於第三季度實際稅率中，而是錄入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的實際稅率 28.9%中，其乃按管理層對於九個月期間除稅前收入的整個財政年度實際稅率的預期計算。

申報實際稅率按本集團應繳納稅項的司法權區之加權平均所得稅率計算，並就永久性賬面／稅務差異、稅項優惠、稅務儲備變動及未確認遞延稅項資產變動作出調整。各期間的實際稅率乃基於管理層對該期間用於除稅前收入的預期整個財政年度的年度加權平均所得稅率的最佳估計而確認。

期內溢利

按不變匯率基準計算，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的期內溢利較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增長 24.4 百萬美元或 68.3%。撇除已反映稅務影響的收購相關成本，按不變匯率基準計算，本集團的期內溢利按年增長 3.4 百萬美元或 5.7%。以美元申報的期內溢利由去年同期的 35.7 百萬美元增長 25.4 百萬美元或 71.1%至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的 61.1 百萬美元。撇除已反映稅務影響的收購相關成本，本集團於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以美元申報的期內溢利較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增長 4.4 百萬美元或 7.5%。

由於上述因素，按不變匯率基準計算，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的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較去年同期增長 23.9 百萬美元或 75.3%。撇除已反映稅務影響的收購相關成本，本集團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按不變匯率基準計算按年增長 2.9 百萬美元或 5.2%。以美元申報的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由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的 31.7 百萬美元增長 24.9 百萬美元或 78.4%至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的 56.6 百萬美元。儘管上文所述的營銷開支增加 17.8 百萬美元，撇除已反映稅務影響的收購相關成本，以美元申報的本集團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仍然按年增長 3.9 百萬美元或 7.1%。

每股基本盈利由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的 0.022 美元增長 81.8%至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的 0.040 美元。每股攤薄盈利由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的 0.022 美元增長 77.3%至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的 0.039 美元。於 2017 年 9 月 30 日，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股份加權平均數為 1,420,143,003 股股份，而於 2016 年 9 月 30 日則為 1,410,721,262 股股份。於 2017 年 9 月 30 日，用於計算每股攤薄盈利的發行在外股份加權平均數為 1,433,556,414 股股份，而於 2016 年 9 月 30 日則為 1,413,669,000 股股份。

經調整 EBITDA

按不變匯率基準計算，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的經調整 EBITDA（一項非 IFRS 財務計量工具）較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增長 23.5 百萬美元或 17.4%。以美元申報的經調整 EBITDA 由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的 135.1 百萬美元增長 25.3 百萬美元或 18.7%至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的 160.4 百萬美元。經調整 EBITDA 利潤率由 17.7%下降至 17.5%，主要由於增加營銷開支以推廣本集團旗下品牌所致，部分被毛利率上升所抵銷。撇除 Tumi 業務應佔的經調整 EBITDA 及銷售淨額，經調整 EBITDA 利潤率由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的 17.3%下降至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的 17.2%。此減幅主要由於營銷開支增加所致，部分被毛利率上升所抵銷。有關本集團業績（當中已撇除可對以美元申報的期內溢利構成影響的若干成本及費用以及其他非現金費用），請參閱下文期內溢利與經調整 EBITDA 的對賬。

下表載列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及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本集團期內溢利與經調整 EBITDA 的對賬：

(以千美元呈列)	截至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	
	2017 年	2016 年
期內溢利	61,100	35,719
加(減)：		
所得稅開支	32,668	17,011
財務費用	27,222	19,299
財務收入	(334)	(373)
折舊	21,397	18,243
攤銷	7,800	3,213
EBITDA	149,853	93,112
加：		
以股份支付的薪酬開支	6,289	4,742
其他調整 ⁽¹⁾	4,279	37,291
經調整 EBITDA	160,421	135,145
經調整 EBITDA 增長	18.7%	
經調整 EBITDA 利潤率	17.5%	17.7%

註釋

(1) 其他調整主要包括綜合收益表中的「其他開支淨額」，其中包括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及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的收購相關成本，分別為 2.8 百萬美元及 35.1 百萬美元。

本集團呈列經調整 EBITDA 乃因其相信，當檢視其經營業績（根據 IFRS 編製）及與期內溢利進行對賬時，經調整 EBITDA 會提供更多資訊，有利於更全面了解其經營表現及影響其業務的趨勢。經調整 EBITDA 乃本集團用於評估其經營表現及賺取現金能力的一項重要量度標準。

本文所計算的經調整 EBITDA 為一項非 IFRS 財務計量工具，未必可與其他公司所使用類似命名的計量工具進行比較，且不應被視為一項可與本集團綜合收益表中期內溢利比較的計量工具。經調整 EBITDA 作為一項分析工具有其局限性，不應被視為獨立於或代替本集團根據 IFRS 所呈報的經營業績的分析。

經調整淨收入

按不變匯率基準計算，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的經調整淨收入（一項非 IFRS 財務計量工具）較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增長 5.6 百萬美元或 9.4%。以美元申報的經調整淨收入則由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的 59.1 百萬美元增長 6.6 百萬美元或 11.1% 至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的 65.7 百萬美元，此乃因來自 Tumi 的額外溢利大部分被利息開支按年增加 2.3 百萬美元（利息開支上升主要與用以支付 Tumi 收購事項的優先信貸融通有關），以及上文所述的營銷開支增加所抵銷。有關本集團業績（當中已撇除可對以美元申報的期內溢利構成影響的若干成本及費用以及其他非現金費用），請參閱下文期內溢利與經調整淨收入的對賬。

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的經調整每股基本盈利及經調整每股攤薄盈利（非 IFRS 財務計量工具）為 0.046 美元，較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的 0.042 美元增長 0.004 美元。

下表載列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及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本集團期內溢利與經調整淨收入的對賬：

(以千美元呈列)	截至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	
	2017 年	2016 年
期內溢利	61,100	35,719
非控股權益應佔溢利	(4,510)	(3,993)
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	56,590	31,726
加(減)：		
認沽期權之公允價值變動	1,865	(4)
無形資產攤銷	7,800	3,213
收購相關成本	2,850	35,125
其他調整 ⁽¹⁾	—	2,175
稅項調整 ⁽²⁾	(3,397)	(13,117)
經調整淨收入 ⁽³⁾	65,708	59,118

註釋

- (1) 其他調整包括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與於 2016 年 8 月 1 日 Tumi 收購事項之前產生的 B 定期貸款融通相關的利息開支 2.2 百萬美元。
- (2) 稅項調整指基於有關成本產生所在司法權區的適用稅率計入綜合收益表的對賬項目的稅務影響。
- (3) 指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經調整淨收入。

本集團呈列經調整淨收入，乃因其相信此計量工具有助證券分析員、投資者及其他相關利益團體更了解本集團的相關財務表現。呈列經調整淨收入時，本集團撇除影響以美元申報的期內溢利的多項成本、費用及貸項以及若干其他非現金費用（連同其各自的稅務影響）的影響。

本文所計算的經調整淨收入為一項非 IFRS 財務計量工具，未必可與其他公司所使用類似命名的計量工具進行比較，且不應被視為一項可與本集團綜合收益表中期內溢利比較的計量工具。經調整淨收入作為一項分析工具有其局限性，不應被視為獨立於或代替本集團根據 IFRS 所呈報的經營業績的分析。

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

銷售淨額

撇除匯兌影響，本集團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的銷售淨額較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增長 527.0 百萬美元或 26.7%。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以美元申報的銷售淨額增長 527.0 百萬美元或 26.7% 至 2,501.7 百萬美元。撇除 Tumi 業務應佔的銷售淨額，按不變匯率基準計算，銷售淨額增長 164.8 百萬美元或 8.8%，以美元申報的銷售淨額則增長 165.5 百萬美元或 8.8%。進一步撇除來自 eBags 的貢獻，按不變匯率基準計算，銷售淨額增長 103.9 百萬美元或 5.5%，以美元申報的銷售淨額則增長 104.6 百萬美元或 5.6%。

直接面向消費者的銷售淨額總額按不變匯率基準計算增長 331.4 百萬美元或 70.8%，而以美元申報的銷售淨額自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的 468.0 百萬美元（佔銷售淨額的 23.7%）增長 334.9 百萬美元或 71.6% 至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的 802.9 百萬美元（佔銷售淨額的 32.1%）。撇除 Tumi 業務應佔的銷售淨額，直接面向消費者的銷售淨額總額按不變匯率基準計算增長 110.2 百萬美元或 26.4%，而以美元申報的銷售淨額增長 113.8 百萬美元或 27.3%。進一步撇除來自 eBags 的貢獻，直接面向消費者的銷售淨額總額按不變匯率基準計算增長 46.3 百萬美元或 11.1%，而以美元申報的銷售淨額則增長 49.9 百萬美元或 12.0%。按同店不變匯率基準計算，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的零售銷售淨額較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增長 3.8%。本集團的同店分析包括於有關財務期間完結前已營業最少 12 個月的現有自營零售店（包括自 2016 年 8 月 1 日起同期的 Tumi 零售店）。

直接面向消費者的電子商貿銷售淨額總額（包括透過於 2017 年 5 月 5 日收購的 eBags 錄得的銷售淨額 63.9 百萬美元）按不變匯率基準計算增長 103.5 百萬美元或 145.6%，而以美元申報的銷售淨額自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的 71.1 百萬美元（佔銷售淨額的 3.6%）增長 103.9 百萬美元或 146.2% 至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的 175.0 百萬美元（佔銷售淨額的 7.0%）。撇除 Tumi 業務應佔的銷售淨額，本集團直接面向消費者的電子商貿業務中的銷售淨額按不變匯率基準計算增長 77.4 百萬美元或 117.4%，而按美元申報基準計算則增長 77.9 百萬美元或 118.1%。進一步撇除來自 eBags 的貢獻，直接面向消費者的電子商貿銷售淨額總額按不變匯率基準計算增長 13.5 百萬美元或 20.5%，而以美元申報的銷售淨額則增長 14.0 百萬美元或 21.2%。

非旅遊類別的銷售淨額總額按不變匯率基準計算增長 298.8 百萬美元或 44.5%，而以美元申報的銷售淨額自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的 671.0 百萬美元（佔銷售淨額的 34.0%）增長 299.7 百萬美元或 44.7% 至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的 970.7 百萬美元（佔銷售淨額的 38.8%）。撇除 Tumi 業務應佔的銷售淨額，受新增 eBags 帶動，非旅遊類別的銷售淨額總額按不變匯率基準計算增長 77.0 百萬美元或 12.5%，而以美元申報的銷售淨額增長 78.1 百萬美元或 12.7%。

按地區劃分的銷售淨額

按不變匯率基準計算，按地區劃分的表現如下：

- 北美洲－銷售淨額增長 300.5 百萬美元或 44.1%；
- 亞洲－銷售淨額增長 121.7 百萬美元或 16.2%；
- 歐洲－銷售淨額增長 84.8 百萬美元或 19.2%；及
- 拉丁美洲－銷售淨額增長 19.0 百萬美元或 20.4%。

撇除 Tumi 業務應佔的銷售淨額，按不變匯率基準計算，按地區劃分的表現如下：

- 北美洲－銷售淨額增長 77.6 百萬美元或 12.4%（進一步撇除來自 eBags 的貢獻，則增長 16.7 百萬美元或 2.7%）；
- 亞洲－銷售淨額增長 26.2 百萬美元或 3.6%；
- 歐洲－銷售淨額增長 41.9 百萬美元或 9.7%；及
- 拉丁美洲－銷售淨額增長 19.0 百萬美元或 20.4%。

下表載列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及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按地區劃分的銷售淨額明細，以絕對值及佔銷售淨額總額百分比列賬。

	截至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					
	2017 年		2016 年		2017 年與 2016 年比較	
	千美元	百分比	千美元	百分比	增加 (減少) 百分比	撇除匯兌影響的 增加(減少) 百分比 ⁽²⁾
按地區劃分的銷售淨額 ⁽¹⁾ ：						
北美洲	983,210	39.3%	682,246	34.6%	44.1%	44.1%
亞洲	871,692	34.8%	753,104	38.1%	15.7%	16.2%
歐洲	525,787	21.0%	440,622	22.3%	19.3%	19.2%
拉丁美洲	114,206	4.6%	93,014	4.7%	22.8%	20.4%
企業	6,822	0.3%	5,768	0.3%	18.3%	18.3%
銷售淨額	2,501,717	100.0%	1,974,754	100.0%	26.7%	26.7%

註釋

(1) 本集團銷售淨額的地域位置分佈反映出售產品的國家，並不一定為終端消費者實際所在的國家。

(2) 按不變匯率基準呈列的業績為非IFRS財務計量工具，其乃就本期間以當地貨幣呈列的業績採用去年同期的平均匯率計算所得。

北美洲

撇除匯兌影響，本集團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在北美洲的銷售淨額較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增長 300.5 百萬美元或 44.1%。以美元申報的北美洲地區銷售淨額則增長 301.0 百萬美元或 44.1%。撇除 Tumi 業務應佔的銷售淨額，按不變匯率基準計算，北美洲的銷售淨額按年增長 77.6 百萬美元或 12.4%，而以美元申報的銷售淨額則按年增長 77.9 百萬美元或 12.5%，乃由於 *新秀麗*、*Speck*、*American Tourister*、*Gregory* 及 *Lipault* 品牌的增長及新增 eBags 所致，部分被 *High Sierra* 品牌的銷售淨額減少所抵銷。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透過 eBags（於 2017 年 5 月 5 日被收購）所錄得的銷售淨額達 63.9 百萬美元。撇除在北美洲 Tumi 業務應佔的銷售淨額及 eBags 的貢獻，按不變匯率基準計算，銷售淨額增長 16.7 百萬美元或 2.7%，而以美元申報的銷售淨額則增長 17.0 百萬美元或 2.7%。

撇除匯兌影響，*新秀麗* 品牌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在北美洲的銷售淨額較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增長 18.4 百萬美元或 4.8%。*新秀麗* 品牌在北美洲以美元申報的銷售淨額增長 18.6 百萬美元或 4.8%。撇除匯兌影響，*American Tourister* 品牌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在北美洲的銷售淨額增長 2.6 百萬美元或 4.4%，而以美元申報的銷售淨額則增長 2.6 百萬美元或 4.5%。於 2016 年 8 月 1 日收購的 *Tumi* 品牌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於北美洲的銷售淨額為 283.9 百萬美元，而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則錄得 58.7 百萬美元。按不變匯率基準計算及以美元申報基準計算，*Speck* 品牌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在北美洲的銷售淨額為 100.7 百萬美元，較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錄得的 94.9 百萬美元增長 5.9 百萬美元或 6.2%。撇除匯兌影響，*High Sierra* 品牌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在北美洲的銷售淨額下跌 8.7 百萬美元或 15.5%，而以美元申報的銷售淨額則下跌 8.7 百萬美元或 15.4%，乃由於 2017 年企業對企業銷售額下跌及向電子商貿零售商付運開學產品的時間以及 2016 年針對若干批發會員店客戶實行的背包推廣計劃不復再現所致。按同店不變匯率基準計算，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北美洲的零售渠道銷售淨額較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增長 0.4%。

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以美元申報的美國銷售淨額按年增長 288.1 百萬美元或 44.4%，乃受 Tumi 業務今年截至該日止期間的影響、期內收購 eBags 及內部增長所帶動。撇除 Tumi 業務應佔的銷售淨額，以美元申報的美國銷售淨額增長 74.9 百萬美元或 12.6%，乃主要受收購 eBags 所帶動。撇除匯兌影響，加拿大銷售淨額按年增長 12.4 百萬美元或 37.9%，乃主要由於新增 Tumi 業務所致。撇除 Tumi 業務應佔的銷售淨額，按不變匯率基準計算，加拿大的銷售淨額增長 2.7 百萬美元或 8.9%，而以美元申報的銷售淨額則增長 3.0 百萬美元或 9.9%。

亞洲

撇除匯兌影響，本集團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在亞洲的銷售淨額較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增長 121.7 百萬美元或 16.2%。以美元申報的區內銷售淨額則增長 118.6 百萬美元或 15.7%。撇除 Tumi 業務應佔的銷售淨額，按不變匯率基準計算，亞洲的銷售淨額增長 26.2 百萬美元或 3.6%，而以美元申報的銷售淨額則增長 23.7 百萬美元或 3.3%。此按不變匯率基準計算的銷售淨額增長主要受新秀丽、Kamiliant、Gregory、Lipault 及 Hartmann 品牌的銷售額增長所帶動，部分被 American Tourister 及 High Sierra 品牌的銷售淨額下跌所抵銷。

按不變匯率基準計算，新秀丽品牌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在亞洲的銷售淨額增長 9.9 百萬美元或 2.5%，以美元申報的銷售淨額按年增長 6.7 百萬美元或 1.7%。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高性價比入門品牌 Kamiliant 按不變匯率基準計算的銷售淨額按年增長 11.6 百萬美元或 82.7%，以美元申報的銷售淨額按年增長 11.9 百萬美元或 84.2%。撇除匯兌影響，American Tourister 品牌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在亞洲的銷售淨額較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下跌 2.8 百萬美元或 1.0%，以美元申報的銷售淨額則下跌 1.7 百萬美元或 0.6%，主要受 American Tourister 產品在南韓電視家居購物渠道的銷售淨額下跌所影響。American Tourister 品牌在亞洲區的表現受到新產品推出初步獲客戶正面反饋所帶動，已開始呈現初步改善跡象，2017 年第三季錄得 3.4% 不變匯率銷售淨額增長。於 2016 年 8 月 1 日收購的 Tumi 品牌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於亞洲的銷售淨額為 119.7 百萬美元，而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錄得 24.8 百萬美元。按同店不變匯率基準計算，由於到訪香港（包括澳門）購物的中國內地旅客減少及南韓的零售氣氛普遍疲弱，故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亞洲的零售渠道銷售淨額較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下跌 1.9%。撇除香港（包括澳門）及南韓，按不變匯率基準計算，同店銷售淨額按年增長 2.7%。

於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Tumi 業務於亞洲區內應佔的銷售淨額於日本、南韓（本集團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起收回 Tumi 品牌於當地的分銷業務的直接控制權）、香港、澳門及中國（本集團自 2017 年 4 月 1 日起收回 Tumi 品牌於當地的分銷業務的直接控制權）以及印尼及泰國（本集團自 2017 年 5 月 1 日起收回於當地的分銷業務的直接控制權）錄得。於香港錄得的銷售淨額亦包括向位於亞洲區多個國家的 Tumi 品牌第三方分銷商所作出的銷售，惟日本、南韓、香港、澳門、中國、印尼及泰國（本集團於該等市場直接控制 Tumi 品牌的分銷業務）除外（自收回分銷業務的直接控制權的各自日期起）。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日本錄得按不變匯率基準計算的強勁增長，較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增長 39.3%。撇除 Tumi 業務應佔的銷售淨額，按不變匯率基準計算，日本的銷售淨額按年增長 12.7%，而以美元申報基準計算的銷售淨額則按年增長 9.3%。撇除匯兌影響，中國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的銷售淨額較去年同期增長 10.9%。撇除 Tumi 業務應佔的銷售淨額，按不變匯率基準計算，中國的銷售淨額按年增長 7.7%，而以美元申報基準計算的銷售淨額則按年增長 4.2%。

於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按不變匯率基準計算，南韓的銷售淨額較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增長 17.5%。撇除 Tumi 業務應佔的銷售淨額，由於到訪購物的中國遊客減少及消費意欲疲弱，南韓按不變匯率基準計算的銷售淨額按年下跌 2.0%，而按美元申報基準計算的銷售淨額則按年下跌 0.1%。按不變匯率基準計算，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印度的銷售淨額較去年同期下跌 0.6%。印度業務因印度政府於 2017 年第三季度推出全新的商品及服務稅而受到短暫影響。按不變匯率基準計算，香港的銷售淨額（香港錄得的銷售淨額包括於澳門錄得的銷售淨額）按年增長 43.2%，乃受 Tumi 業務應佔的銷售淨額（其中包括向若干其他亞洲國家的 Tumi 分銷商所作出的銷售）所帶動。撇除 Tumi 業務應佔的銷售淨額，香港按不變匯率基準計算的銷售淨額下跌 2.0 百萬美元或 4.0%，而按美元申報基準計算的銷售淨額則下跌 2.2 百萬美元或 4.3%，主要受到訪購物的中國內地旅客減少所影響。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澳洲按不變匯率基準錄得的銷售淨額較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增長 7.3%。

歐洲

撇除匯兌影響，本集團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在歐洲的銷售淨額較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增長 84.8 百萬美元或 19.2%。以美元申報的區內銷售淨額則增長 85.2 百萬美元或 19.3%。撇除 Tumi 業務應佔的銷售淨額，按不變匯率基準計算，歐洲的銷售淨額增長 41.9 百萬美元或 9.7%，以美元申報的銷售淨額則增長 42.5 百萬美元或 9.9%。

撇除匯兌影響，*新秀麗*品牌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在歐洲的銷售淨額較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增長 27.7 百萬美元或 8.4%。*新秀麗*品牌在歐洲以美元申報的銷售淨額則增長 27.1 百萬美元或 8.2%。由於本集團持續專注於推動該品牌於歐洲的增長並發展其業務，撇除匯兌影響，*American Tourister* 品牌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在歐洲的銷售淨額按年增長 14.2 百萬美元或 24.4%，而以美元申報的銷售淨額則按年增長 15.2 百萬美元或 26.1%。於 2016 年 8 月 1 日收購的 *Tumi* 品牌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在歐洲的銷售淨額為 59.9 百萬美元，而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則為 10.4 百萬美元。按同店不變匯率基準計算，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歐洲的零售渠道銷售淨額較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增長 8.1%。

按不變匯率基準計算，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歐洲區內所有國家均較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錄得銷售淨額增長，包括德國(+27.4%)、英國(+18.6%)（英國錄得的銷售淨額包括於愛爾蘭錄得的銷售淨額）、西班牙(+17.8%)、意大利(+12.7%)及法國(+12.2%)。撇除 Tumi 業務應佔的銷售淨額，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上述國家較去年同期錄得以下按不變匯率基準計算的銷售淨額增長：德國(+11.1%)、英國(+4.5%)、西班牙(+10.7%)、意大利(+9.3%)及法國(+3.0%)。按美元申報銷售淨額基準計算，撇除 Tumi 業務應佔的銷售淨額，區內國家較去年同期錄得以下銷售淨額增長：德國(+11.6%)、英國(+10.4%)、西班牙(+11.4%)、意大利(+9.9%)及法國(+3.5%)。本集團繼續於俄羅斯(+28.5%)及土耳其(+36.1%)錄得按不變匯率基準計算的銷售淨額按年增長。

拉丁美洲

撇除匯兌影響，本集團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在拉丁美洲的銷售淨額較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增長 19.0 百萬美元或 20.4%。以美元申報的區內銷售淨額則增長 21.2 百萬美元或 22.8%。

撇除匯兌影響，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新秀麗*品牌於拉丁美洲的銷售淨額較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增長 8.8 百萬美元或 22.1%，以美元申報的銷售淨額則增長 9.2 百萬美元或 23.1%。因本集團於拉丁美洲持續擴展 *American Tourister* 品牌的地域分銷，故按不變匯率基準計算，該品牌的銷售淨額增長 2.1 百萬美元或 24.2%，而以美元申報的銷售淨額則增長 2.0 百萬美元或 22.6%。撇除匯兌影響，本地品牌 *Saxoline* 及 *Xtrem* 的銷售淨額分別按年增長 13.6%及 17.1%，而以美元申報的銷售淨額則分別增長 18.6%及 22.1%。按同店不變匯率基準計算，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於拉丁美洲的零售渠道銷售淨額較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增長 13.9%。

撇除匯兌影響，智利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的銷售淨額較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增長 6.1 百萬美元或 14.6%，以美元申報的智利銷售淨額則增長 8.3 百萬美元或 20.0%，受本地品牌 *Saxoline* 及 *Xtrem* 以及女士手袋 *Secret* 的銷售淨額增長所帶動。撇除匯兌影響，墨西哥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的銷售淨額較去年同期增長 4.5 百萬美元或 14.5%，以美元申報的銷售淨額則增長 3.4 百萬美元或 10.8%，主要受 *新秀麗*、*American Tourister* 及 *Xtrem* 品牌所帶動。受零售業務持續擴張所帶動，按不變匯率基準計算，巴西銷售淨額增長 4.6 百萬美元或 57.0%，而以美元申報的銷售淨額則增長 5.7 百萬美元或 70.8%。鑑於本集團以往於巴西的市場份額偏低，故本集團繼續於該國進行投資，以推動未來銷售淨額增長及增加市場份額。

按品牌劃分的銷售淨額

下表載列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及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按品牌劃分的銷售淨額明細，以絕對值及佔銷售淨額總額百分比列賬。

	截至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					
	2017 年		2016 年		2017 年與 2016 年比較	
	千美元	銷售淨額 百分比	千美元	銷售淨額 百分比	增加 (減少) 百分比	撇除匯兌影響的 增加(減少) 百分比 ⁽⁵⁾
按品牌劃分的銷售淨額：						
<i>新秀麗</i>	1,208,158	48.3%	1,146,650	58.1%	5.4 %	5.6 %
<i>Tumi</i>	463,971 ⁽¹⁾	18.5%	93,953 ⁽²⁾	4.8%	393.8 %	394.6 %
<i>American Tourister</i>	414,792	16.6%	396,713	20.1%	4.6 %	4.1 %
<i>Speck</i>	100,839	4.0%	94,962	4.8%	6.2 %	6.2 %
<i>High Sierra</i>	57,922	2.3%	69,462	3.5%	(16.6)%	(16.7)%
<i>Gregory</i>	41,534	1.7%	34,751	1.8%	19.5 %	21.1 %
<i>Kamiliant</i>	25,957	1.0%	14,081	0.7%	84.3 %	82.8 %
<i>Lipault</i>	23,471	1.0%	20,303	1.0%	15.6 %	15.0 %
<i>Hartmann</i>	20,505	0.8%	18,832	1.0%	8.9 %	8.8 %
其他 ⁽⁴⁾	144,568	5.8%	85,047 ⁽³⁾	4.2%	70.0 %	67.5 %
銷售淨額	2,501,717	100.0%	1,974,754	100.0%	26.7 %	26.7 %

註釋

- (1) 包括透過 Rolling Luggage 及其他新秀麗旗下多品牌店舖及電子商貿網站銷售 Tumi 產品所錄得的銷售淨額 9.0 百萬美元。
- (2) Tumi 品牌於 2016 年的銷售淨額包括收購事項於 2016 年 8 月 1 日完成後確認的金額。
- (3) 包括透過 Rolling Luggage 及其他新秀麗旗下多品牌店舖銷售 Tumi 產品所錄得的銷售淨額 5.0 百萬美元。
- (4) 其他包括 Saxoline、Xtrem、Secret 及 eBags 等本集團若干其他自有品牌，以及透過 Rolling Luggage、Chic Accent 零售店及 eBags 網站出售的第三方品牌。
- (5) 按不變匯率基準呈列的業績為非 IFRS 財務計量工具，其乃就本期間以當地貨幣呈列的業績採用去年同期的平均匯率計算所得。

撇除匯兌影響，*新秀麗* 品牌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的銷售淨額較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增長 64.7 百萬美元或 5.6%，*新秀麗* 品牌於所有地區均錄得按不變匯率基準計算的銷售淨額增長：北美洲(+4.8%)、亞洲(+2.5%)、歐洲(+8.4%)及拉丁美洲(+22.1%)。以美元申報的*新秀麗* 品牌銷售淨額按年增長 61.5 百萬美元或 5.4%。*新秀麗* 於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佔本集團銷售淨額 48.3%，而於去年同期則為 58.1%，反映新增於 2016 年 8 月 1 日所收購的 *Tumi* 品牌，以及本集團其他品牌的貢獻增加，令本集團的品牌組合持續多元化發展。

撇除匯兌影響，*American Tourister* 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的銷售淨額較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增長 16.1 百萬美元或 4.1%。*American Tourister* 品牌以美元申報的銷售淨額則按年增長 18.1 百萬美元或 4.6%，乃受歐洲、北美洲及拉丁美洲的銷售淨額分別增長 26.1%、4.5%及 22.6%所帶動，部分被亞洲的銷售淨額下跌 0.6%所抵銷。於 2016 年 8 月 1 日所收購的 *Tumi* 品牌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的銷售淨額為 464.0 百萬美元，而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錄得的銷售淨額則為 94.0 百萬美元。

撇除匯兌影響，*Speck* 品牌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的銷售淨額較去年同期增長 5.9 百萬美元或 6.2%。本公司於今年 4 月宣佈在其顧問的協助下正在對 Speculative Product Design LLC (「*Speck*」) 進行策略評估。有關評估現已完成，且本集團確定，目前倘保留 *Speck* 於本集團品牌組合中將更能充分實現其價值。

按不變匯率基準計算，*High Sierra* 品牌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的銷售淨額較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下跌 11.6 百萬美元或 16.7%，乃受北美洲、亞洲及歐洲下跌所帶動。撇除匯兌影響，*Gregory* 品牌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的銷售淨額較去年同期增長 7.3 百萬美元或 21.1%，並於亞洲及歐洲均錄得雙位數字的銷售淨額增長。受進一步於亞洲的地域擴展及於北美洲的銷售額增長所帶動，按不變匯率基準計算，*Lipault* 品牌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的銷售淨額較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增長 3.0 百萬美元或 15.0%。撇除匯兌影響，*Hartmann* 品牌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的銷售淨額較去年同期增長 1.7 百萬美元或 8.8%，乃受該品牌在亞洲的業務擴張所帶動。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高性價比入門品牌 *Kamiliant* 錄得以美元申報的銷售淨額 26.0 百萬美元，而於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則為 14.1 百萬美元。

毛利

毛利由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的 1,052.3 百萬美元增長 348.6 百萬美元或 33.1%至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的 1,400.8 百萬美元。毛利率由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的 53.3%上升至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的 56.0%。

毛利率上升部分乃因 Tumi（其利潤率較高）收購事項的正面影響所致。撇除 Tumi 業務的應佔金額，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毛利增長 108.3 百萬美元或 10.9%至 1,101.2 百萬美元，而毛利率則由去年同期的 52.8%上升至 53.8%，主要由於直接面向消費者渠道佔銷售淨額比重上升所致。

分銷開支

分銷開支由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的 565.7 百萬美元（佔銷售淨額 28.6%）增加 211.7 百萬美元或 37.4%至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的 777.5 百萬美元（佔銷售淨額 31.1%）。分銷開支增加主要由於 Tumi 收購事項及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的銷量增加所致。分銷開支佔銷售淨額百分比按年上升，主要由於 Tumi（因其直接面向消費者銷售額佔比較高以致其分銷開支比率亦較高）收購事項所致。本集團於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所錄得的攤銷費用亦較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增加 14.5 百萬美元，主要與就 Tumi 收購事項所確認的客戶關係無形資產相關。撇除 Tumi 業務的應佔金額，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的分銷開支佔銷售淨額百分比為 28.5%，而去年同期則為 28.3%，乃由於本集團致力擴張直接面向消費者分銷渠道令固定成本增加所致。

營銷開支

本集團在營銷方面的開支由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的 101.5 百萬美元增加 51.4 百萬美元或 50.6%至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的 152.8 百萬美元。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的營銷開支佔銷售淨額百分比由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的 5.1%增加 100 個基點至 6.1%。撇除 Tumi 業務的應佔金額，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的營銷開支佔銷售淨額百分比由去年同期的 5.1%增加 100 個基點至 6.1%。本集團繼續投放資源於具針對性及重點的廣告宣傳及推廣活動。本集團相信其銷售淨額的增長印證其廣告宣傳活動的成功，並將繼續透過重點營銷活動提升品牌及產品知名度以及推動額外銷售淨額增長。

一般及行政開支

一般及行政開支由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的 124.1 百萬美元（佔銷售淨額 6.3%）增加 45.4 百萬美元或 36.6%至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的 169.5 百萬美元（佔銷售淨額 6.8%）。撇除 Tumi 業務的應佔金額，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的一般及行政開支佔銷售淨額百分比為 6.7%，而去年同期則為 6.3%。一般及行政開支佔銷售淨額百分比上升乃由於租金及專業費用增加以及若干其他一般及行政成本較去年同期增加所致。

其他開支淨額

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止及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本集團分別錄得其他開支淨額 18.3 百萬美元及 48.3 百萬美元。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的其他開支淨額主要包括收購相關成本合共 17.7 百萬美元，部分被其他雜項收入項目所抵銷。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的其他開支淨額包括收購相關成本 42.0 百萬美元，用於與於 2016 年 8 月 1 日完成的 Tumi 收購事項相關的盡職審查的成本、專業及法律費用、遣散及整合成本。

經營溢利

按不變匯率基準計算，本集團於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的經營溢利較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增長 68.8 百萬美元或 32.4%。由於上述因素，故以美元申報的經營溢利由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的 212.7 百萬美元增長 70.0 百萬美元或 32.9% 至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的 282.8 百萬美元。

財務費用淨額

財務費用淨額由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的 32.8 百萬美元增加 33.7 百萬美元或 102.9% 至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的 66.5 百萬美元。此增幅乃主要因與優先信貸融通（載述於下文負債一節）相關的利息開支增加 37.4 百萬美元及外匯虧損按年增加 1.6 百萬美元所致。此增幅部分被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就與若干非控股權益持有人的協議相關的認沽期權之公允價值變動確認的開支較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減少 6.7 百萬美元所抵銷。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及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利息開支分別包括遞延融資成本攤銷 9.8 百萬美元及 2.1 百萬美元。

下表載列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及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的財務費用明細。

(以千美元呈列)	截至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	
	2017 年	2016 年
於收入或虧損中確認：		
銀行存款的利息收入	1,084	906
財務收入總額	1,084	906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的利息開支	(60,164)	(22,761)
認沽期權公允價值變動	1,168	(5,562)
外匯虧損淨額	(4,764)	(3,132)
其他財務費用	(3,830)	(2,224)
財務費用總額	(67,590)	(33,679)
於損益中確認的財務費用淨額	(66,506)	(32,773)

所得稅開支

以美元申報的所得稅開支由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的 51.7 百萬美元增加 10.7 百萬美元或 20.6% 至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的 62.4 百萬美元。

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及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本集團業務的綜合申報實際稅率分別為 28.9% 及 28.8%。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的實際稅率高於 2017 年上半年期間的實際稅率 24.3%，乃由於上半年錄得的來自以股份支付的薪酬的稅項抵免被今年首九個月業績中計入的第三季度除所得稅前溢利增長所抵銷。

申報實際稅率按本集團應繳納稅項的司法權區之加權平均所得稅率計算，並就永久性賬面／稅務差異、稅項優惠、稅務儲備變動及未確認遞延稅項資產變動作出調整。各期間的實際稅率乃基於管理層對各期間用於除稅前收入的預期整個財政年度的年度加權平均所得稅率的最佳估計而確認，並就期內若干個別項目作調整。

期內溢利

按不變匯率基準計算，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的期內溢利較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增長 24.8 百萬美元或 19.3%。撇除已反映稅務影響的收購相關成本，按不變匯率基準計算，本集團的期內溢利按年增長 8.1 百萬美元或 5.2%。儘管利息開支按年增加 37.4 百萬美元（利息開支上升主要與用以支付 Tumi 收購事項的優先信貸融通有關），以及上文所述的營銷開支增加 51.4 百萬美元，以美元申報的期內溢利仍然由去年同期的 128.2 百萬美元增長 25.6 百萬美元或 20.0% 至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的 153.8 百萬美元。撇除已反映稅務影響的收購相關成本，本集團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的以美元申報的期內溢利較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增長 9.0 百萬美元或 5.8%。

由於上述因素，按不變匯率基準計算，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的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較去年同期增長 25.0 百萬美元或 21.9%。撇除已反映稅務影響的收購相關成本，本集團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按不變匯率基準計算按年增長 8.3 百萬美元或 5.9%。以美元申報的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由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的 114.1 百萬美元增長 25.8 百萬美元或 22.6% 至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的 140.0 百萬美元。撇除已反映稅務影響的收購相關成本，以美元申報的本集團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按年增長 9.2 百萬美元或 6.5%。

每股基本盈利由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的 0.081 美元增長 22.2% 至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的 0.099 美元。每股攤薄盈利由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的 0.081 美元增長 21.0% 至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的 0.098 美元。於 2017 年 9 月 30 日，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股份加權平均數為 1,415,855,478 股股份，而於 2016 年 9 月 30 日則為 1,410,402,163 股股份。於 2017 年 9 月 30 日，用於計算每股攤薄盈利的發行在外股份加權平均數為 1,424,794,248 股股份，而於 2016 年 9 月 30 日則為 1,413,320,076 股股份。

經調整 EBITDA

按不變匯率基準計算，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的經調整 EBITDA（一項非 IFRS 財務計量工具）較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增長 75.3 百萬美元或 23.1%。以美元申報的經調整 EBITDA 由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的 325.5 百萬美元增長 76.4 百萬美元或 23.5% 至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的 401.9 百萬美元。經調整 EBITDA 利潤率由 16.5% 下跌至 16.1%，主要由於增加營銷開支以推廣本集團旗下品牌所致，部分被毛利率上升所抵銷。撇除 Tumi 業務應佔的經調整 EBITDA 及銷售淨額，經調整 EBITDA 利潤率由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的 16.3% 下跌至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的 15.7%。此減幅主要由於營銷開支增加所致，部分被毛利率上升所抵銷。有關本集團業績（當中已撇除可對以美元申報的期內溢利構成影響的若干成本及費用以及其他非現金費用），請參閱下文期內溢利與經調整 EBITDA 的對賬。

下表載列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及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本集團期內溢利與經調整 EBITDA 的對賬：

(以千美元呈列)	截至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	
	2017 年	2016 年
期內溢利	153,843	128,204
加(減)：		
所得稅開支	62,408	51,741
財務費用	67,590	33,679
財務收入	(1,084)	(906)
折舊	62,910	44,715
攤銷	23,336	8,841
EBITDA	369,003	266,274
加：		
以股份支付的薪酬開支	14,615	11,012
其他調整 ⁽¹⁾	18,268	48,172
經調整 EBITDA	401,886	325,458
經調整 EBITDA 增長	23.5%	
經調整 EBITDA 利潤率	16.1%	16.5%

註釋

(1) 其他調整主要包括綜合收益表中的「其他開支淨額」，其中包括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及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的收購相關成本，分別為 17.7 百萬美元及 42.0 百萬美元。

本集團呈列經調整 EBITDA 乃因其相信，當檢視其經營業績（根據 IFRS 編製）及與期內溢利進行對賬時，經調整 EBITDA 會提供更多資訊，有利於更全面了解其經營表現及影響其業務的趨勢。經調整 EBITDA 乃本集團用於評估其經營表現及賺取現金能力的一項重要量度標準。

本文所計算的經調整 EBITDA 為一項非 IFRS 財務計量工具，未必可與其他公司所使用類似命名的計量工具進行比較，且不應被視為一項可與本集團綜合收益表中中期內溢利比較的計量工具。經調整 EBITDA 作為一項分析工具有其局限性，不應被視為獨立於或代替本集團根據 IFRS 所呈報的經營業績的分析。

經調整淨收入

按不變匯率基準計算，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的經調整淨收入（一項非 IFRS 財務計量工具）較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增長 5.6 百萬美元或 3.5%。以美元申報的經調整淨收入由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的 159.4 百萬美元增長 6.5 百萬美元或 4.1% 至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的 165.9 百萬美元，此乃因來自 Tumi 的額外溢利大部分被利息開支按年增加 37.4 百萬美元（利息開支上升主要與用以支付 Tumi 收購事項的優先信貸融通有關），以及上文所述的營銷開支增加所抵銷。有關本集團業績（當中已撇除可對以美元申報的期內溢利構成影響的若干成本及費用以及其他非現金費用），請參閱下文期內溢利與經調整淨收入的對賬。

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的經調整每股基本盈利（非 IFRS 財務計量工具）為 0.117 美元，較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的 0.113 美元增加 0.004 美元。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的經調整每股攤薄盈利（非 IFRS 財務計量工具）為 0.116 美元，較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的 0.113 美元增加 0.003 美元。

下表載列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及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本集團期內溢利與經調整淨收入的對賬：

(以千美元呈列)	截至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	
	2017 年	2016 年
期內溢利	153,843	128,204
非控股權益應佔溢利	(13,884)	(14,074)
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	139,959	114,130
加（減）：		
認沽期權之公允價值變動	(1,168)	5,562
無形資產攤銷	23,336	8,841
收購相關成本	17,705	42,047
其他調整 ⁽¹⁾	—	5,775
稅項調整 ⁽²⁾	(13,918)	(16,952)
經調整淨收入 ⁽³⁾	165,914	159,403

註釋

- (1) 其他調整包括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與於 2016 年 8 月 1 日 Tumi 收購事項之前產生的 B 定期貸款融通相關的利息開支 5.8 百萬美元。
- (2) 稅項調整指基於有關成本產生所在司法權區的適用稅率計入綜合收益表的對賬項目的稅務影響。
- (3) 指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經調整淨收入。

本集團呈列經調整淨收入，乃因其相信此計量工具有助證券分析員、投資者及其他相關利益團體更了解本集團的相關財務表現。呈列經調整淨收入時，本集團撇除影響以美元申報的期內溢利的多項成本、費用及貸項以及若干其他非現金費用（連同其各自的稅務影響）的影響。

本文所計算的經調整淨收入為一項非 IFRS 財務計量工具，未必可與其他公司所使用類似命名的計量工具進行比較，且不應被視為一項可與本集團綜合收益表中中期內溢利比較的計量工具。經調整淨收入作為一項分析工具有其局限性，不應被視為獨立於或代替本集團根據 IFRS 所呈報的經營業績的分析。

負債

下表載列本集團於 2017 年 9 月 30 日及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貸款及借款的賬面值：

(以千美元呈列)	2017 年 9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A 定期貸款融通	1,218,750	1,242,187
B 定期貸款融通	668,250	673,313
循環信貸	79,154	10,516
優先信貸融通	1,966,154	1,926,016
其他信貸額	23,435	13,410
融資租賃承擔	363	283
貸款及借款總額	1,989,952	1,939,709
減遞延融資成本	(59,874)	(64,341)
貸款及借款總額減遞延融資成本	1,930,078	1,875,368

優先信貸融通

概述

於 2016 年 5 月 13 日，本公司間接持有的全資附屬公司與若干貸款人及財務機構訂立日期為 2016 年 5 月 13 日的信貸及擔保協議（「信貸協議」）。於 2016 年 8 月 1 日（「完成日期」），本公司及其若干其他間接持有的全資附屬公司成為信貸協議的訂約方。信貸協議訂立(1)一筆為數 1,250.0 百萬美元的優先有抵押 A 定期貸款融通（「A 定期貸款融通」）、(2)一筆為數 675.0 百萬美元的優先有抵押 B 定期貸款融通（「B 定期貸款融通」，連同 A 定期貸款融通統稱「定期貸款融通」）及(3)一筆為數 500.0 百萬美元的循環信貸融通（「循環信貸」，連同定期貸款融通統稱「優先信貸融通」）。

於完成日期，本公司及其若干其他間接持有的全資附屬公司成為信貸協議的訂約方，本集團運用優先信貸融通所得款項支付 Tumi 收購事項的總代價、償還本集團為數 500.0 百萬美元的過往循環信貸融通（「過往循環信貸」，其後過往循環信貸已被終止）項下所有當時未償還款項及支付 Tumi 收購事項的相關費用、成本及開支以及作為一般企業用途。

利率及費用

A 定期貸款融通及循環信貸項下的借款利息於完成日期起開始累計。有關借款的利率起初按倫敦銀行同業拆息（「LIBOR」）另加每年適用息差 2.75% 計算。A 定期貸款融通及循環信貸項下借款的適用息差可基於達到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於各財政季度末的特定總淨槓桿比率而下調，自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季度起開始實行。B 定期貸款融通項下的借款利息於 2016 年 5 月 13 日起按 LIBOR 另加年利率 3.25% 開始累計。

除支付優先信貸融通項下的未償還本金的利息外，借款人須就循環信貸項下的未動用承諾金額支付慣常代理費及承諾費，起初為每年 0.50%。承諾費可基於達到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於各財政季度末的特定總淨槓桿比率而下調，自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季度起開始實行。

於 2017 年 2 月 2 日，本集團再融資優先信貸融通（「重新定價」）。根據重新定價條款，自 2017 年 2 月 2 日起直至交付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期間的財務報表時為止，A 定期貸款融通和循環信貸應付利率由 LIBOR 另加年利率 2.75%（或基準利率另加年利率 1.75%）下調至 LIBOR 另加年利率 2.00%（或基準利率另加年利率 1.00%），其後將以本集團於各財政季度末的總淨槓桿比率為依據。自 2017 年 2 月 2 日起，B 定期貸款融通應付利率由 LIBOR（LIBOR 下限為 0.75%）另加年利率 3.25%（或基準利率另加年利率 2.25%）下調至 LIBOR（LIBOR 下限為 0.00%）另加年利率 2.25%（或基準利率另加年利率 1.25%）。此外，直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就循環信貸項下的未動用承諾金額的應付承諾費由每年 0.5% 下調至每年 0.375%，其後將以本集團於各財政季度末的總淨槓桿比率為依據。

攤銷及最後到期日

A 定期貸款融通規定預定季度付款於 2016 年 12 月 31 日開始，並於第一年就 A 定期貸款融通項下貸款的原來本金額作出 2.5%的攤銷，並於第二及第三年上調至 5.0%的攤銷，第四年上調至 7.5%的攤銷及第五年上調至 10.0%的攤銷，而餘額將於完成日期第五個週年到期及須予支付。B 定期貸款融通規定預定季度付款於 2016 年 12 月 31 日開始，每次付款相等於 B 定期貸款融通項下貸款的原來本金額 0.25%，而餘額將於完成日期第七個週年到期及須予支付。循環信貸項下未償還貸款的本金額概無設有預定攤銷。任何循環信貸項下未償還本金額將於完成日期第五個週年到期及須予支付。

擔保及保證

借款人於優先信貸融通項下的債項由本公司及本公司若干現時直接或間接持有的重大全資附屬公司無條件作出擔保，並規定須由於盧森堡、比利時、加拿大、香港、匈牙利、墨西哥及美國的司法權區成立的若干未來直接或間接持有的重大全資附屬公司作出擔保。所有優先信貸融通項下的債項以及該等債項的擔保，均以本公司的絕大部分資產及其作為優先信貸融通項下的借款人及／或擔保人的若干直接及間接持有的全資附屬公司的資產作抵押（若干例外情況除外），而該等資產包括：(i)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及此等實體的各受限制重大全資附屬公司的所有股權的第一優先抵押（就美國實體的外國附屬公司而言，該抵押以該外國附屬公司有表決權股本的 66%及無表決權股本的 100%為限）；及(ii)本公司及附屬公司擔保人的絕大部分有形及無形資產的第一優先抵押權益。

若干契諾及違約事件

優先信貸融通包含多個可限制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進行（其中包括）以下事項的能力的慣常負面契諾（若干例外情況除外）：(i)產生額外負債；(ii)就其股本支付股息或作出分派或贖回、回購或償付其股本或其他負債；(iii)作出投資、貸款及收購；(iv)與其聯屬公司進行交易；(v)出售資產（包括其附屬公司的股本）；(vi)整合或合併；(vii)重大改變其現行業務；(viii)設立留置權；及(ix)預先支付或修訂任何次級債務或後償債務。此外，信貸協議規定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須達成若干季度財務契諾。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本集團一直遵守財務契諾。

利率掉期

於 2016 年 6 月 1 日，本集團訂立若干利率掉期交易，該等交易已於 2016 年 12 月 31 日生效，並將於 2021 年 8 月 31 日終止。本集團透過就若干浮息美元銀行借款與固定利率協議進行掉期，利用利率掉期交易減低其浮息優先信貸融通項下的利率波動風險。利率掉期協議的初始面額合共為 1,237.0 百萬美元，佔定期貸款融通的預期結餘約 65%。利率掉期協議的面額隨著時間按定期貸款融通的必要攤銷及預期預付款項遞減。各協議項下的固定 LIBOR 約為 1.30%。各利率掉期協議須自 2017 年 1 月 31 日起每月支付固定利息。利率掉期交易符合 IFRS 要求，可作為現金流量對沖。於 2017 年 9 月 30 日，利率掉期按市價計值，導致本集團產生淨資產 16.2 百萬美元，並入賬列作金融資產，而實際收益部分則遞延至其他全面收益。

遞延融資成本

本集團於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確認優先信貸融通的相關遞延融資成本 69.5 百萬美元。此外，本集團於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確認重新定價的相關遞延融資成本 5.4 百萬美元，而其結餘已計入於 2017 年 9 月 30 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中非流動貸款及借款項下。遞延融資成本包括原發行折讓、承諾費及其他融資相關成本，該等成本將遞延入賬，並被貸款及借款所抵銷，且於定期貸款融通的年內按實際利率法攤銷。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及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計入利息開支項下的遞延融資成本攤銷分別為 9.8 百萬美元及 2.1 百萬美元。

循環信貸

於 2017 年 9 月 30 日，由於未償還的借款 79.2 百萬美元及就提供予若干債權人的未償還信用狀而動用 3.7 百萬美元融資，故循環信貸可予借出的金額為 417.2 百萬美元。於 2016 年 12 月 31 日，由於未償還的借款 10.5 百萬美元及就提供予若干債權人的未償還信用狀而動用 3.1 百萬美元融資，故循環信貸可予借出的金額為 486.4 百萬美元。

其他貸款及借款

本集團若干綜合附屬公司與該等公司營運所在地區的多名第三方貸款人訂立信貸安排。其他貸款及借款一般為以借款集團實體的功能貨幣計值的浮息工具。此等當地信貸安排為附屬公司日常業務營運提供營運資金，包括透支、銀行擔保、貿易融資以及賬款保收融資。此等信貸額大部分為無承諾的融資。於 2017 年 9 月 30 日及 2016 年 12 月 31 日，當地融資項下的未償還總額分別為 23.4 百萬美元及 13.4 百萬美元。

合約到期日

下表載列本集團於 2017 年 9 月 30 日及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貸款及借款（撇除淨額結算協議的影響）的合約到期日：

(以千美元呈列)	2017 年	2016 年
	9 月 30 日	12 月 31 日
按要求或於一年內	171,937	69,807
一年後但兩年內	69,352	69,319
兩年後但五年內	1,114,142	1,161,020
五年以上	634,521	639,563
	1,989,952	1,939,709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為 56.0 百萬美元，主要與增設新零售點、重整現有零售點、於中國繼續進行倉庫興建工程以及投資於機器及設備有關。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為 42.8 百萬美元，主要歸因於有關增設新零售點、重整現有零售點、於中國繼續進行倉庫興建工程以及投資於機器及設備的開支。

向股權持有人作出之現金分派

於 2017 年 3 月 15 日，本公司董事會建議運用特別可供分派儲備向於 2017 年 6 月 17 日名列股東名冊的本公司股東作出 97.0 百萬美元或每股約 0.068 美元的現金分派。股東於 2017 年 6 月 1 日在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此項分派，而有關分派已於 2017 年 7 月 12 日派付。

2017 年業務合併事項：

- **與 Tumi 於若干亞洲國家分銷業務相關的資產**

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於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收回 Tumi 產品於南韓、香港、澳門、中國、印尼及泰國的批發及零售分銷業務的直接控制權。所有相關交易的已付總代價為 65.1 百萬美元。

- 於 2017 年 1 月 4 日，本公司一家於南韓的全資附屬公司完成向 TKI, Inc. (「TKI」) 收購若干資產（包括存貨、店舖裝置及傢俬，以及零售店租賃項下的權利），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起生效。
- 於 2017 年 4 月 1 日，本公司於香港、澳門及中國的全資附屬公司向俊思有限公司（「俊思」）收購若干資產（包括存貨、店舖裝置及傢俬，以及零售店租賃項下的權利），自 2017 年 4 月 1 日起生效。
- 於 2017 年 5 月 1 日，本公司於印尼及泰國的非全資附屬公司分別收回 Tumi 產品於該兩個國家的分銷業務的直接控制權，自 2017 年 5 月 1 日起生效。

- **eBags, Inc.**

於 2017 年 4 月 6 日，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Samsonite LLC 及 BGS Merger Sub, Inc. 與 eBags, Inc. (「eBags」) 及 eBags 的若干證券持有人訂立合併協議，據此，Samsonite LLC 同意按合併協議所載條款及條件以現金代價 105.0 百萬美元（代價其後可按營運資金、交易開支及淨債務進行慣常調整）收購 eBags 全部發行在外股權。該收購事項已於 2017 年 5 月 5 日完成，eBags 隨即成為本公司間接持有的全資附屬公司。Samsonite LLC 根據合併協議支付的代價由本集團內部資源及本集團的循環信貸提供資金。

eBags 為一家經營旅行包及相關配件的領先網上零售商。eBags 為消費者提供旅行包及配件的多元化產品組合，當中包括行李箱、背包、手袋、商務包、旅遊配件及服飾。eBags 所出售的產品來自多個領先旅遊及時裝品牌（包括本集團旗下多個品牌）以及其獨家自有品牌。eBags 於 1998 年創立，其總部位於美國科羅拉多州格林伍德村。

該收購事項為本集團提供一個強大的平台，有助加快本集團於北美洲及全球直接面向消費者的電子商貿業務的發展。該收購事項亦為本集團提供即時資源及數碼專業知識，以加強本集團的現有數碼實力。

- **收購非控股權益**

於 2017 年 8 月 18 日，本公司的一家全資附屬公司以現金 31.9 百萬美元收購其澳洲附屬公司的 30% 非控股權益，將其擁有權由 70% 增至 100%。於收購日期，澳洲附屬公司淨資產於綜合財務報表的賬面值為 17.1 百萬美元。本集團確認非控股權益減少 4.9 百萬美元及保留盈利減少 11.2 百萬美元。

一般事項

於 2017 年 9 月 30 日以及截至該日止三個月及九個月期間的財務及業務回顧已予刊發，旨在向股東、潛在投資者及其他相關利益團體提供有關本集團表現的最新消息。

本公告可能包含涉及風險及不確定因素的前瞻性陳述。本公司股東、潛在投資者及其他相關利益團體不應過分倚賴此等前瞻性陳述，其並非未來表現的保證。反之，此等前瞻性陳述乃根據現有意見及假設而作出，並涉及已知及未知風險、不確定因素及其他因素，當中大部分並非本集團所能控制且難以預測，故將會或可能造成實際結果與前瞻性陳述所明示或暗示的任何未來結果或發展產生重大差異。

本公司股東、潛在投資者及其他相關利益團體務請注意，本公告所載的所有數字乃基於本集團的管理賬目而作出，有關管理賬目尚未經核數師審核或審閱。編製本集團管理賬目時所應用的會計政策與編製本公司中期及年度業績及報告時所應用者貫徹一致。

本公司股東、潛在投資者及其他相關利益團體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應審慎行事，如對自身投資狀況有任何疑問，應諮詢彼等本身的專業顧問的意見。

承董事會命
Samsonite International S.A.
新秀丽國際有限公司
主席
Timothy Charles Parker

香港，2017 年 11 月 13 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 Ramesh Dungarmal Tainwala 及 Kyle Francis Gendreau，非執行董事為 Timothy Charles Parker、Tom Korbas 及 Jerome Squire Griffith，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 Paul Kenneth Etchells、Keith Hamill、Bruce Hardy McLain (Hardy) 及葉鶯。